

正字通

(明)张自烈 (清)廖文英

中国工人出版社

正字通

(明) 张自烈
(清) 廖文英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正字通/(明)张自烈,(清)廖文英编;董琨整理.北京:中国工人出版社,1996.7
ISBN 7-5008-1549-2

- I . 正…
- II . ①张… ②廖… ③董…
- III . 字典-汉语
- IV . H16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6)第 08627 号

出版发行:	中国工人出版社 (北京鼓楼外大街)
印 刷:	北京通县京华印刷厂
经 销:	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版 次:	1996 年 7 月第一版 1996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
开 本:	787×1092 毫米 1/16
字 数:	2000 千字
印 张:	110.25
印 数:	1~2000 册
定 价:	198.00 元

影印前言

我国古代的字书编撰，以《尔雅》、《方言》、《说文》为肇始，历经魏晋六朝的《广雅》、《玉篇》、《切韵》等，至宋金辽时期可以说出现了一个小小的高峰，产生了诸如《广韵》（陈彭年）、《集韵》（丁度）、《类篇》（司马光）、《龙溪手鉴》（释行均）、《四声篇海》（韩孝彦）、《埤雅》（陆佃）、《尔雅翼》（罗愿）等一批较大型而有影响的字书。就连颇遭后人非议的王安石《字说》、戴侗《六书故》，也是产生于有宋一代的。这之后，由元入明，似乎出现了一段较长的岑寂，即使有元李文仲的《字鉴》、明赵撝叔的《六书本义》、焦竑的《俗书刊误》之类，由于编写目的较为狭隘，大多不过意在探讨字源、辨正点画、刊除俗谬等，不是全面搜集罗列字形、字音、字义的字书，实用性很差，所以形不成气候，对于当时以及后世，也没有造成大的影响。这也许同元明时期理学大行、一般学者精于义理却疏于训诂的学风不无关系。

这种岑寂，直至明代后期才被打破了。这就是出现于万历年间由梅膺祚编撰的《字汇》，从内容到编排乃至附录，都全面注重通俗实用，有不少独创性的设计，为后代许多字书所沿用。由于投合了社会的需要，书成之后，风行一时，而且大概各方面效益可观，于是很快出现了一批续补或仿袭之作，如《字汇补》、《同文字汇》、《玉堂字汇》、《文成字汇》、《彩云字汇》、《会海字汇》等等，一可谓掀起了一阵「《字汇》热」。然而除个别者如吴任臣的《字汇补》得以附骥行世之外，其余的仿袭之作大抵随即湮灭寡闻了。

不过另外却有一部字书，虽然也是受《字汇》的影响而编撰的，却以它的某些特点弥补了《字汇》的不

足，于是得以与《字汇》并行流传，共同成为清代官修《康熙字典》的主要参考书。这部字书，名字就起得相当自负，叫做《正字通》。

《正字通》的体例，虽然大致与《字汇》相同，内容却有不少新意。

它的作者，之所以不把自己的著作定名为《×××字汇》，是因为自信自己的所作，不是《字汇》的仿制品乃至翻刻本，而是全面搜罗汉字字形、字音、字义的独立著作。其《凡例》的第一条中就指出：

虑四方沉湎《字汇》日久，不仍存旧说，彼此是非必不著，故部画次第如旧，阙者增之，误者正之，未可与各坊翻刻同日语。

可见是因为《字汇》影响大，不得不以之为参照系，便于读者对照参考，故而体例编排方面，一遵《字汇》。其最主要之点就是：按照二百一十四部首分部，每部再按笔画排列；同笔画者，排列亦与《字汇》相同。

在「阙者增之」方面，《正字通》除了增收若干字头（在《字汇》原收三万三千一百七十九个字的基础上，新增加字头三百六十个，在注文中增加异体字形一百一十九个）之外，更主要的是对《字汇》的义项简略之处增添书证，使之更呈丰满和具有说服力；同时，增补了不少新义，尤其是俗语义。

《字汇》在许多字的字头下，时常只罗列义项，缺乏进一步的说明。这固然可备人们对字义的查检，但在许多情况下，却令读者感到不满足，即只能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，而《正字通》在这方面做了很多补充说明，或指明出处，或增补书证，使人得其「所以然」。例如：

「畸」（田部）

《字汇》：坚溪切，音鸡。畸零，又，残田。

《正字通》：古兮切，音鸡。《说文》：「残田也」。井田为正，零田不可井者为畸，地势多邪曲。井田取正方，则田必有畸零。画井者必计零以足，其数未可拘也。通作「奇」。凡数之零余者皆曰畸。

「拉」(手部)

《字汇》：落合切，音蜡。折也；摧也；又招也。

《正字通》：落答切，音蜡。《说文》：「摧也」。杨雄《解嘲》：「折胁拉髂。」《史·齐世家》：「襄公使彭生抱鲁桓公上车，拉杀之。」又招也，俗邀人同行曰拉。

两相比较，可知《正字通》对于《字汇》所增补的书证和解说，都是很有必要的，也颇具有可读性。

至于义项的增补，《正字通》相当注意收录俗语义、方言义（并注以方音），这往往是以往字书所失收的来自实际口语的词义，也有当时的新义，包括实词义和虚词义。例如：

「胖」(肉部)……方言谓体肥曰胖，读若棒。

「划」(刀部)……方音读若话，俗呼小舟为划子。

「挨」(手部)……又方言强进曰挨，今俗凡物相近谓之挨。

「怎」(心部)俗字，今人用为语助辞，犹言如何也。程朱语录中屡用之，如：「未必知怎生是」、「怎生非此信于人者也」、「既自信，怎生夺亦不得」。……今俗读争上声，……河南读怎如楂。

以上内容，都是《字汇》中所未见，其价值自不待言。

在「误者正之」方面，则是《正字通》的作者致力最多的。全书《凡例》的第二条中指出：「旧本有字画讹省者，有非古文以为古文、非俗字以为俗字者，有字同训异、字异训同者，有前后注重复自矛盾者……」所谓「旧本」（也常说「旧注」），指的就是《字汇》。同处下文即用众多例子证明这种批评，多是言而有据，此不具引，不妨补充几个例子：

「灝」(涙，灝部)《字汇》：「移廉切，音严，凝寒貌。」《正字通》：「按经史皆作严，贅作灝，非。」

「剗」(刀部)《字汇》：「坚溪切，音鸡，剗也，刺也。……○又古外切，音脍，与剗同。」《正字通》：「……《六书故》：「剗，剗也，渠希切。」谓剗无古外音，剗，屠割也，古外切。此说近是。旧注合剗剗为一、分割畿为

二，并非。」

「丢」(一部)《字汇》：「丁羞切，音兜。一去不还也。」《正字通》：「的攸切。方言一去不还也，俗作丢。……旧注音兜，失去本音。丢、抛音别义同。丢则俗书也。」

又如《字汇》大部收「畚」字，注为：「布袞切，音本。蒲器，所以盛种○俗作畚，非。」但田部又收「畚」，注全同，同时又立「畚」字，音同义亦近同，实际上是没有必要的。《正字通》在大部「畚」字下认为：「旧注知畚不当作畚，不知畚亦不当作畚也。田部畚畚重出，误。」在田部「畚」字下则指出：「畚字之讹。」是比较细密的。

可见《正字通》对于《字汇》的匡正，包括了立字头及形、音、义诸方面。

当然有些地方，《正字通》认为错的，也未必无可商。如一部「丫」字，《字汇》注为「木之歧头者」，而《正字通》注为「物之歧首者」，认为「旧注木歧头专指草木，并非。」实际上「木之歧头者」是丫的本义，「物之歧首者」是其引申义，把二者的注文结合起来就完整了。

从现代辞书学的角度来看，和其他古代字书一样，《正字通》无疑存在诸多局限，但比起早先或同时代的同类著作，《正字通》对于字书编纂的思想观念与实际操作，则不无较为进步之处。略举数端如下：

(一) 有较为强烈的规范意识。这包括两个方面，一方面，对于其他字书(主要指《字汇》)所载或民间使用的形音义，作者认为不正确的，能力斥其非。全书有关「旧本(旧注)」或「俗作」如何如何，加以「非」、「并非」的断语之处，比比皆是，例可见前。另一方面，对于民间的俗体俗音俗义，也常加以承认，如女部「嫗」字，《字汇》但云：「囊海切，音乃。乳也，又乳母。」《正字通》则加：「俗读乃，改作奶。」虽未为「奶」专立字头，却是首见奶字形体的字书，走出了接纳「奶」为规范字的第一步。

(二) 较为注意吸收传统语言文字学的新成果。举其荦荦大者，一是宋代以来的金石学成果，《正字通》中广泛使用了当时所能接触到的古文字材料，如口部「单」字：「古金石文作單，《单父乙鼎》作𠀤，《单盃》作𠀤……」。二是明代陈第(公元一五四二至一六一七年)以来的古音学新观念，摒弃强行叶音的错误做

法。先前的字书如《字汇》引用《周易》、《礼记》、《释名》、《白虎通》之类的材料时，常常强叶其音，《正字通》则除诗歌、谣谚、铭赞叶韵外，其他一律不载叶音。^(二)

(三) 对词本位的认识有进步。例如对于连绵复合词，《字汇》一般在不同字头下重复训释，如心部：「惄，惄惄，劝也。」「惄，惄惄，劝也。」而《正字通》只在一字下作注，另一字下写「见前×注」：「惄，惄惄，劝也。」「惄，惄惄，见前惄注。」这一点，不光是多几字少几字的问题，而在于体现了对词本位的认识水平。应该说，《字汇》的处理，是从《说文》后退了。《说文》对于连绵词如「征续」的解说，系采取「征，乘舆马饰也」、「续，延续也」(系部)的体例，并不重复作注。《正字通》在这方面则继承了《说文》的优良传统。现代字典辞书，在这方面也大抵是如此处理的。^(三)

(四) 语料采撷面广。主要表现为注释引用书目的范围和内容的扩充。以往字书，大多只是引用《说文》和汉晋人的说法作为注释依据，而《正字通·凡例》中说：「据经概从马(融)、郑(玄)、王(肃)、赵(岐)、程(颐)、朱(熹)、蔡(沉)、陈(淳)诸家传注，粗通大义。」(第三条)又说：「蒐阅释道两藏，凡《法华》、《楞严》、《诸经及历代禅宗语录》，择可存者附本注。……医方杂技诸家，如《灵枢》、《素问》、《物理论》、《本草纲目》、《齐民要术》、《四民月令》……并辑采增，附补旧本未备云。」(第十条)可见其语料采撷之广。

「征引繁芜，颇多舛驳」，是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对《正字通》的一种批评。^(四)确实，《正字通》的注文一般较长，广征博引，动辄百字以上，有违字书注释惜墨如金的行文原则；但是它在明季清初与《字汇》并列成为「问奇字者归焉」的重要工具书，^(五)说明读者是并不嫌弃《正字通》的这一特点的，而对我们今天研治汉语词汇史、古代字书乃至古代文化史的专门工作者来说，《正字通》较为详尽的引证和注释正可谓给我们留下了丰富的资料，具有较高的阅读与参考价值。随便在第三页上举个例子，一部的「万」字，《字汇》只说：「符諫切，音饭，数也，今作萬○又莫白切，音麥，万俟，复姓。」注文较为简明，也许对一般读者的查检大致够用了，但是《正字通》则对《字汇》的注音等有不同意见，这且不说，有意思的是引用了明代杨慎对于万俟复姓的一种说法：「杨慎曰：俟分氏，高车国姓也。后俟讹为侯，分化为万，又倒其字曰万俟。据杨说，万俟皆讹文，

然无确证，阙疑可也。」按，俟分氏，疑当作侯分氏；此处有引证，有阙疑，态度还是较为谨严的。不宁唯是，又进一步指出：「萬或作𠙴，《精蕴》（按即明·魏校《六书精蕴》）：「𠙴，数之穷也。」……杨桓、周伯琦、朱谋、吴无满皆谓萬古作𠙴，俗作万。按梵书《华严音义》曰：「𠙴本非字，大周长寿二年主上权制此文，著于天枢，音萬，谓吉祥万德所集。」据此说，诸家凡萬字必作𠙴，并非。」这些不见载于一般字书之外的材料，应该说还是很有用的。

众所周知，号称「字学之渊薮，艺苑之津梁」的《康熙字典》，^⑥实际上只是《字汇》和《正字通》的增订本，也就是说，《字汇》和《正字通》应算是《康熙字典》的祖本。^⑦虽然康熙四十九年（公元一七一〇年）三月初九日玄烨在指示编纂《康熙字典》的上谕中指出：「《字汇》失之简略，《正字通》涉于泛滥。」大量吸取二者的成果，却又痛加诋责，实在是「得了便宜又卖乖」，未免有些不公平。其实，《正字通》的繁冗泛滥，适足作为《康熙字典》的资山宝海，在其总数为十八条的《凡例》中，倒有八条提到了《正字通》，虽然大抵以后者为参照而有所匡正，以收「后出转精」之效，可是也还认为：「《正字通》所载诸字，多有未尽。」有的还在《正字通》的繁冗泛滥方面，更进了一步，如对于字音，「先详考《唐韵》、《广韵》、《集韵》、《韵会》、《正韵》之正音」，「次列转音」，「再次列以正音」等等，就是如此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认为对于《正字通》「繁冗泛滥」的毛病，不必一棍子打死，而不妨来个「一分为二」，说上一点公道话。

二

关于《正字通》的作者问题，却蕴涵有一个不寻常的情节，似乎抹有一层神秘的色彩，也是字书编纂史上一桩有关著作权的公案。

此事需先从《正字通》的版本说起。在《康熙字典》于清康熙五十五年（公元一七一六年）问世之前，《正字通》曾经大行其道，出现了不少版本。根据笔者目验，就出版时间而言，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，各个阶段版本中，关于此书作者及著作权的说法，相继发生了一些有趣的变化。

第一阶段是康熙十年辛亥（公元一六七一年）左右出现的刻本，有弘文书院刊本、三畏堂重梓本、芥子园重镌本等。这一阶段的刊本，卷前分别有箕山张贞生、南昌黎元宽、合肥龚鼎孳等人序，序文中俱明言《正字通》的作者是岭南廖文英，而且列有廖文英以作者身份于康熙九年所作的《自序》。

这位廖文英，字百子，号昆湖，广东连州人。明崇祯十年（公元一六三七年）曾任江西南康府推官，后降清，康熙年间任南康知府，并且成为庐山白鹿洞书院的洞主，后去职，携眷返故里。^⑧

他在《正字通·自序》中说，他在主持白鹿洞书院期间，勤于「栉比章句」，「少暇，更博探旁稽，出向所阙疑者，与多士共讨论。性复健忘，遇有所得，辄笔记之，阅三年，粗成定本。」「原以课儿及受业诸生耳」，后应人之请，「会坊人鸠资，就版于白鹿洞，因名曰《正字通》。」以他的洞主身份来看，这一切似乎是什么问题的。

但是到了第二阶段，即康熙十七年戊午（公元一六七八年）年间，出现了一种「潭阳成万材刊本」。除原有的廖文英《自序》及龚鼎孳序文外，新增了甬东钱捷、秣陵吴盛藻、古燕高光夔、颖南刘炳等人撰写的序文。这些新增的序文，异口同声地指出：廖文英不是《正字通》的作者，只是该书的刊行者。它的作者叫张自烈，字尔公。

高光夔《补刻正字通后序》一文，将此事的来龙去脉说得比较清楚，兹摘录如下：

《正字通》一书，诚集古今字学之大成也，其有功于先哲、有补于后学者，诸名卿钜公序之甚详。顾诸公皆以为南康太守湟川廖百子所辑，而竟不知为江右处士张尔公之书也。处士殚一生之精力，阅数十年而始成此书，欲以传于世而力不能胜梨枣。太守闻之，许其任剞劂事，且许处士以买山之费。处士虽喜得终隐，然尤冀得附太守之名以不朽。逮梓成，则未有一字及处士，并前言亦忘之。处士不久云逝，太守旋解组载归。

至五年，值地方多故，而湟川尤甚。时刘将军焕之出镇湟川，且雅闻太守名而重太守，与太守定交。……无何，连会扰于烽火，将军果以铁骑千余败蚁聚蜂围之师于败垒间。太守亦因之与其二公子而出游，竟没于外。将军终护其家，……公子感将军间尝言及此书，因以遗将军。将军笑曰：「余亦何利于是书耶？然念是书实出处士之手而名不彰，苟不受之，何以正焉？」遂受是书。又是书因烽火多所缺残，适海幢阿字大禅师游湟川，禅师与将军素莫逆，因籍禅师而补定之。又因禅师属余作序，以志颠末。……

作为再版主事人的连州镇守将军刘炳煥之，也在《刊正正字通》序中证实了这一情节，他说：

《正字通》一书，廖太守百子刻于南康。此张尔公之书也。尔公西江名宿，年老食贫，百子请以五百金易其稿。稿已入而金未出，尔公下世，百子擅之。百子之利与名俱得，尔公之名与利俱失，是以识者有不平之叹。丙辰之岁，予镇连阳，兵火之余，受残板于其家，乃为补葺，用表尔公之名，以正百子之实。百子之实在授梓，尔公之名在立言。……余断然刊正，所谓南山可移，此判不改者也。……

这是历史上关于《正字通》著作权问题的最初揭橥。根据以上叙述，廖文英窃踞张自烈对于《正字通》一书的著作权，已是言之凿凿。

不过在第三阶段，即康熙二十四年乙丑（公元一六八五年）出现的秀水吴源起清畏堂刊本的序文中，则作出了折衷的说法：

昨岁走粤中，往来信安、清海间，寻访（昆湖）先生。溢先朝露，家复寥落，感慨久之。询及成书，则以多故之余，久属他姓，束之高阁，好事者不得过而问也。余竭资斧以得之，南粤诸名士皆大喜，因言书为张尔公先生之手笔，先生购其本于衡州，晨夕较定，授梓南康。

这是根据耳食之言，认为该书虽出自张自烈之手，但廖文英做了定稿工作，也享有部分著作权，于是弁其首为：「南昌张尔公、连阳廖百子同辑」。

因此，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说《正字通》「旧本或题明张自烈撰，或题国朝廖文英撰，或题自烈、文英同撰。考钮琇《觚臘·粤觚下篇》，载此书本自烈作，文英以金购得之，因掩为已有，叙其始末甚详。」^(九)这三个「或题」正好在上述《正字通》初期刊行的三个阶段版本中都得到了反映。但《提要》所引钮琇《觚臘》，原文言及此事者，实仅寥寥数语，似非「叙其始末甚详」。

《正字通》出衡山张尔公之笔，昆湖为南康太守，以重赀购刻，并以己名，实非廖笔。^(一)

又据《提要》所云，《觚臘》一书「成于康熙庚辰」，即康熙三十九年（公元一七〇〇年），所以是时间既晚于潭阳本二十多年，记述复颇简略，实在不足以作为有关《正字通》著作权问题的首选材料。

那么，上述关于《正字通》作者问题的三种说法，哪一种更为可信，事实的真相又是如何呢？三百年的今天，要探究这个问题，实在是有些困难和棘手。这是因为无论是张自烈或是廖文英，在当时都不是社会上特别有影响的人物，如今所能得到有关他们的传记材料十分有限。

关于张自烈，据震泽吴山愚《复社姓氏传略》卷六引《西江志》说：「张自烈字尔公，号芑山，宜春人，博物洽闻，著有《四书大全辨》、《古今文辨》、《正字通》十余种行世。累征不就，居庐山，年七十七卒，无子。」^(二)因其所著《四书大全辨》三十八卷曾入录《四库全书总目·经部·四书类存目》，《总目提要》对其生平也有简略评介：「自烈字尔公，宜春人，崇祯末南京国子监生。自烈与艾南英为同乡，而各立门户，以评选时文相轧，诟厉喧呶，没世乃休，盖亦社党之余派也。」^(三)他还著有《芑山文集》二十二卷，刊入《豫章丛书》。该文集中收录《芑山自传》、《自撰墓志铭》等文章，自叙其生平及著述情况，但都未尝言及被别人称为「不遗余力，积数十年心力」^(四)而著成二百万言的《正字通》。翻检全部《芑山文集》，只发现一篇文章与梅膺祚《字汇》有关，叫做《字汇辩序》（卷十二），文末说：

余故折衷诸家，补《字汇》旧本罅漏，合笺问世。……嗟乎，百世而后，岂无有闻余言而兴起者哉？

这部《字汇辩》，看来已然成书，不知篇幅多大。联系《正字通》对《字汇》例称「旧本」的体制，此处序文亦称「《字汇》旧本」，那么，有可能《字汇辩》乃是《正字通》的稿本。全书完竣，写了序文，声称「合锓问世」，实际上完全有可能由于缺乏财力而未能付梓。

而廖文英则与张自烈具有非同一般的来往与交情。由于他曾任庐山白鹿洞书院的山长，所以在《白鹿洞志》中有关于他的记载：

廖文英，号昆湖，连州人。知南康府，督洞学事，置田清租，增号舍，缮墙垣，宿洞课士，兴废举坠，以师事张汝公，刻有《正字通》行世。^{（四）}

此处提及的张汝公，当即张尔公，即张自烈。可见他们具有师生关系。廖文英还曾延聘张自烈担任白鹿洞书院的主讲。^{（五）}

张自烈的弟弟张自烈，曾在其兄的《自撰墓志铭》（《芑山文集》卷二十二）后面，写了一段跋文：

芑山生于明而卒于清，虽非其志，然亦皭然不滓者也。辛亥，康郡太守（原注：芑山旧交廖昆湖先生讳文英）迎寓匡麓，情文备至。不幸癸丑疾革，遗命愿从白鹿游，因葬芑山于鹿洞之侧，可谓得所矣。……

《正字通》果真是张自烈所著，廖文英在自序中却只字不提张，如果没有得到张的默许，恐怕是不会发生这种弟子公然攫取乃师著作权的事件的。

现在设想，此事最大的可能性是：在康熙九年庚戌之前（也许竟就是康熙六年），廖文英或出资五百金，或答应给张自烈养老送终，而张则将所著《字汇辩》稿本彻底奉送给廖。两人达成协议并付诸实施：廖花费了三年左右的时间，对《字汇辩》加以修订增补，「粗成定本」，易名为《正字通》，于康熙九年以自己作为唯一作者的名义付梓刊行，随即，于次年即辛亥，将年迈贫困而无子息的张自烈接到庐山养老送终。而在张这一方面，在承认廖为《正字通》唯一作者的同时，还从自己的文集中删去与此有关的记载，只留下一篇与《正字通》似乎没有直接联系的《字汇辩序》。

他们俩就这样地完成了对《正字通》一书的著作权转移。

看来廖文英的人品，实在无足称道：政治上，他是降清的贰臣；学术上，公然攫取他人（还是师辈）成果，据为己有，并在原作者尚健在的情况下，以自己的名义邀序并出版。这种事情，在中国数千年的学术史上，即使不是绝无仅有，起码也是不多见的。

当然，我们不否定廖文英对张自烈的原稿作了未知程度若何的修订加工，使后人不妨以「张自烈、廖文英同辑」的名义刊行《正字通》，但他的行径毕竟是不光彩的，由此引起当世学人的纷纷打抱不平。现在我们还要进一步设想：作为《正字通》著作权当事人的廖文英与张自烈，自然始终都不肯道出此事真相，连帅刘炳、阿字禅师等人看到的，也已是《正字通》的印版而非原始手稿；那么，他们是如何得知此事并言之凿凿的呢？从潭阳本的诸篇序文中，我们知道，廖从江西南康任上到辞官返里、乃至外出避乱直至逝世的过程中，他的两个儿子一直陪随着他。在他去世后，两位公子感谢刘炳的关照，将书的刻版赠送刘炳。由于他们知悉乃父所做此事的内幕，也许在有意无意间有所泄露，遂使世人得知了这一桩不光彩的著作权剽窃事件。

不过，后人仍有以《正字通》的著作权专属廖文英的，如雍正年间徐文靖（字位山）撰有《正字通略记》四卷（收于《管城硕记》一书），^⑥系对《正字通》进行匡正纠谬的专门著作，其开宗明义即云「廖昆湖《正字通》」。可见有关此椿著作权的公案，并非尽人皆知，尚有揭橥考核的必要。

最后还有一个与《正字通》成书作者有关的小问题。

在《正字通》各种版本的卷首，一般都列有满汉文字对照的《十二字头》及《十二字头引》，其意不外乎帮助汉人学习满语，应是廖文英于刊行时所加。该引文末尾署名为「正黄旗教习廖纶玑」，钤二印曰「廖纶玑」。

印」、「仲玉」。

这位廖纶玑乃何许人？根据现有的史料，可知他另撰有反映清初闽南方言的韵图《拍掌知音》，^⑦署名为「连阳廖纶玑」。连阳是连州的又称，属广州府。因此他与廖文英同乡，二人均于清代《连州志·选举志》有传。日本学者古屋昭弘指出：「据东洋文库藏《崇正同人系谱》，与廖纶玑同乡的廖文英是客家人，廖文英出版《正字通》时将廖纶玑的《满文十二字头引》与《满文十二字头》附刻在卷首（原来可能是单刊本），这一定出于亲戚或朋友关系……」^⑧这种看法不无道理。我们甚至不妨作进一步大胆的猜测：座落在江西庐山五老峰下的白鹿洞书院内，尚存有一通撰文于明崇祯十六年（公元一六四三年）八月的《主洞廖侯去思记》石碑，作者余忠宸，生平事迹不明，大概是廖文英主洞时的学生。文中有关「广成侯先生佩学使者符，即檄公（按即廖文英）领书院事，……诸所著作置之洛阳书肆，逢人说大苏也」之语，^⑨此处使用宋代典故，大苏指文学家苏轼，语出北宋王辟之《渑水燕谈录·才识》：「于是，父子名动京师，而苏氏文章擅天下，目其文曰三苏。盖洵为老苏，轼为大苏，辙为小苏也。」^⑩碑文以大苏喻廖文英，可见他尚有弟弟，亦能文。很可能这位廖纶玑就是廖文英的弟弟，从他那枚文曰「仲玉」的印鉴中，似乎也透露了一点此中的信息。

此次影印《正字通》，系采用清康熙九年（庚戌）序弘文书院刊本。原本无廖文英自序，从清康熙二十九年（乙丑）吴源起清畏堂刊本补入。为便于读者检索，由曹熙群同志编制了四角号码字头索引。特此说明。

〔注释〕

- ① 参见钱剑夫：《中国古代字典辞典概论》第二章第三节，商务印书馆，1986.1。
- ② 参见《正字通·凡例》第五条。又见刘叶秋：《中国字典史略》第五章第一节，中华书局，1992.2。
- ③ 例如《现代汉语词典》收「蜈蚣」，只在「蜈」字下作注，而对「蚣」字只注「见【蜈蚣】(wú·gōng)」。
- ④ 见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卷四二，经部小学类存目一，中华书局，1965.6。
- ⑤ 见清·朱彝尊《曝书亭集·汗简跋》，有《四部丛刊》、《四部备考》等本。

- ⑥ 见清·王引之等：《康熙字典考证》，附《康熙字典》末，中华，1958. 1.
- ⑦ 中华版《康熙字典》的「出版说明」中说：「《康熙字典》是清朝政府召集许多学者集体编纂，依据明代《字汇》、《正字通》两书加以增订，成书于康熙五十五年，因此把书名叫《康熙字典》。」
- ⑧ 参见李才栋：《白鹿洞书院史略》第六章，教育科学出版社，1989. 5.
- ⑨ 同④。
- ⑩ 见清·钮琇《觚賸·粤觚下·著书三家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. 1.
- ⑪ 转引自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卷二，经部二，中华书局，1980.
- ⑫ 同④卷三七，经部四书类存目。
- ⑬ 见潭阳成万材刊本《正字通》的吴盛藻序。
- ⑭ 见《白鹿洞志》卷五，主洞，清康熙五十九年始修，宣统二年重修本。
- ⑮ 同⑮，第七章。
- ⑯ 《管城硕记》收入《徐位山六种》丛书，有志宁堂本、光绪本。
- ⑰ 影印件曾刊于《方言》杂志1979年2期，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。
- ⑱ 见《关于〈拍掌知音〉的成书时间问题》，载《中国语文》杂志1994年第6期。
- ⑲ 见孙家骅、李科友主编：《白鹿洞书院碑刻摩崖选集》，北京燕山出版社，1994. 8.
- ⑳ 有《知不足斋丛书》、《丛书集成》等版本，1981年中华本（吕友仁点校）。

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董琨

一九九五年二月